

105 學年度淡江大學學生宿舍候補床位申請須知

- 一、申請資格：凡未核准住宿之本校學生皆可上網申請。申請住宿者係以 **1 學年(上、下 2 學期)** 為申請單位，未能住滿 1 學年者請勿申請。
- 二、申請時間：**105 年 8 月 24 日(週三)上午 9 時至 8 月 30 日(週二)下午 5 時**截止。
- 三、申請方式：請上網 <http://163.13.152.6:8000/> 提出住宿申請，務必於期限內完成申請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四、特殊生(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生、離島生、身心障礙生、清寒生及具特殊情況者)；除上網申請外，請於 **8 月 30 日(週二)中午 12 點前**，檢附相關文件傳真(松濤館 02-26232194；淡江學園傳真 02-26266961) 或送至住輔組辦公室，逾時不予收件。經審查核可者，得優先候補 105 學年度床位，並於當天晚上公告，未通過審核者，將視同一般生抽籤，依電腦亂數抽籤排序號碼遞補。請於 **105 年 9 月 20 日前至本組取回原繳交文件，逾期未領回之文件將依個資保護法統一銷毀處理。**

類別	所需證明文件
低收入戶生、中低收入戶生	政府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(非村里長證明)
戶籍非台北市及新北市之原住民	戶口名簿影本
離島生	戶口名簿影本(為確保其他同學權益，需全戶共同設籍於離島，僅學生本人設籍離島者，需家長任職於離島證明、自有房屋權狀或租屋等證明)。
身心障礙生	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。
其他特殊情況學生	(1)身心障礙者子女：父母身障手冊影本、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，全戶戶籍謄本，104 年全戶年所得證明(50 萬以下)、 特殊狀況報告書 。 (2)單親或家庭經濟困難：全戶戶籍謄本，104 年全戶年所得證明(50 萬以下)、 特殊狀況報告書 及相關證明。

- 五、電腦抽籤日期：**8 月 31 日(週三)**上午 10 時於住輔組辦公室公開舉行電腦亂數抽籤決定候補序號。第一次可遞補數將於 **8 月 31 日晚上 8 時前**公告於網頁上，請密切注意，逾規定時間未辦理遞補報到則由下一位補位，且僅能就現有空床位遞補無法選擇床位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！

- 六、105 學年度住宿費收費標準如下

項 目	松 濤 館(女宿)		淡江學園(男、女宿)	
	4 人雅房		3 或 4 人套房(含獨立衛浴設備)	
住 宿 費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	10,900 元	10,900 元	19,250 元	19,250 元
宿舍保證金	2,000 元 /每學年		3,000 元 /每學年	
管 理 費	0		3,000 元 /每學期	
水 電 費	0		照錶收費	
空 調 費	依電表度數，以冷氣儲值卡付費		電腦計費	
網路暨電話	639 元/每學期 (寒暑假另計)		不另收費	
學生宿舍自治會費	100 元		100 元	
住 宿 日 期	(1)宿舍進住報到日起至學期結束閉館日止，屆時將於本組網頁公告。 (2)寒、暑假住宿須另外申請付費。		(1)自宿舍進住日起至學期結束閉館日止，屆時將於本組網頁公告。 (2)暑假住宿須另外申請付費。	
備 註	各館除各有 6 間寢室為上下舖外，其他一律是上床下桌櫃之床組。		(1)位於校園附近，步行約 12-15 分鐘。 (2)每日 6-8 班接駁車往校園。	

- 七、有任何問題，歡迎以電話或至住輔組辦公室洽詢。

松濤館：(02)2621-5656 轉 2395、2396 淡江學園：(02)2626-6911 轉 0214、0216、0218

學務處住宿輔導組 敬啟